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 函

330

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32號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吳唯瑄

電話：03-3322101#6100

電子信箱：10067594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桃建照字第11100321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登入本會網址

影本轉知各會員

黃月媚

理事長高志揚

111/05/18
17:01 (三)

2022.05/18

主旨：函轉本府地政局111年4月29日桃地區字第1110024335號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公會桃園市建築師公會111年4月20日桃市建師字第490號函及依據本府地政局111年4月29日桃地區字第111002433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本府地政局111年4月29日桃地區字第1110024335號函說明二略以：「經查來函所詢區域係指定以區段徵收或市地重劃方式辦理整體開發，並均已完成全區開發作業，方續予公告免指建築線在案，是有關申請建築作業時應免逐案函詢是否已開發完成...」。其範圍如下：
 - (一)八德（八德地區）都市計畫免指建築線地區（已完成區段收範圍）。
 - (二)大溪（埔頂地區）都市計畫免指建築線地區（已完成市地重劃區域）。
 - (三)中壢市（過嶺地區）楊梅鎮（高榮地區）新屋鄉（頭洲地區）觀音鄉（富源地區）都市計畫免指建築線地區（已完成市地重劃區域）。
 - (四)桃園市-中路地區區段徵收開發計畫免指建築線地區（已完成區段徵收範圍）。
 - (五)高速鐵路特定區都市計畫免指建築線地區（已完成區段徵

- 收範圍（計畫範圍內住宅區（再發展區）除外）。
- (六)經國特區第一期免指建築線地區（已完成市地重劃區域）。
- (七)變更林口特定區畫（配合辦理『改善庶民生活行動方案－機楊捷運沿線站區周邊土地開發－A7站區開發案興辦事業計畫』區段徵收地區免指建築線地區（已完成區段徵收範圍）。
- (八)小檜溪免指建築線地區（已完成市地重劃區域）。
- (九)南崁地區都市計畫A10車站周邊土地開發計畫免指建築線地區（已完成區段徵收範圍）。
- (十)桃園航空貨運區暨客運園區特定區免指建築線地區（已完成區段徵收範圍）。

正本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副本：建築管理處建照科

處長邱英哲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地政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3樓
承辦人：李昀靜
電話：03-3322101轉6657
電子信箱：182057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9日
發文字號：桃地區字第111002433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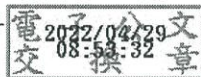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貴處函詢本市已公告整體開發地區免指建築線之10處區域是否已開發完成一案，復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處111年4月22日桃建照字第1110029521號函。
- 二、經查來函所詢區域係指定以區段徵收或市地重劃方式辦理整體開發，並均已完成全區開發作業，方續予公告免指建築線在案，是有關申請建築作業時應免逐案函詢是否已開發完成，並請貴處逕依權責卓處，以收簡政便民之效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

副本：本局重劃科



建照科

111/04/29 09:26



2H1110032163 無附件